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N CITRU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便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不論是否須作修改)：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或追認高錫武先生與本公司於中國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冠佳利實業有限公司就收購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龍崗區東村路與興橋路交界處的一幅工業用地及其上建有的多座建築物而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的條款及條件，以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按該名董事全權酌情認為合適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簽署所有其他文件、文據及作出所有有關行動或事宜，以使買賣協議及據此進行之交易生效。」

2.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或追認本公司與信達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的配售協議(「**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8港元配售最多1,250,000,000股新股份(「**配售股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b)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之配售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授予董事特別授權(「**特別授權**」)以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在其條件規限下配發、發行及處理配售股份，直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仍然有效，惟該特別授權乃於通過本決議案前附加於由本公司股東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董事之任何一般或特別授權上，而不會損害或撤回上述一般或特別授權；及
- (c) 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授權董事作出彼認為就使配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以及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生效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或另行與其有關之所有該等行動或事情及簽立(包括加蓋公司印鑑(如適用))並送交所有該等文件、文據及協議，以及同意就與其有關之事宜作出董事認為符合本公司利益之該等改動、修訂或豁免。」

3. 「動議

- (a) 通過增設3,000,000,000股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股份**」))增加至5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股份)(「**增加法定股本**」)；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在彼認為就實行增加法定股本並使其生效或與此有關而屬必須、合宜或適宜的情況下，採取及辦理所有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

代表董事會
亞洲果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Ng Ong Nee
謹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六日

* 僅供識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Bermuda HM1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葵涌
葵昌路1-7號
禎昌工業大廈1樓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Ng Ong Nee 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伍海于先生(副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賀小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瑄因先生
呂明華博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楊振漢先生

附註：

1. 隨函附奉代表委任表格(如適用)。
2. 委任代表的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或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行政人員、授權代表或其他獲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3.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一位「股東」或「股東」)，均有權委任他人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於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超過一位代表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此外，代表屬個人或為一間公司的股東的受委代表有權代表股東行使一切其或彼等所代表的股東可行使的權力。
4. 經簽署的委任代表的文據及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的有關授權文件的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文據所列人士擬於該會上投票)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名列於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分冊並以股票形式持有股份的股東而言)，或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英國時間)前交回Computershare Investor Services (Jersey) Limited，地址為c/o The Pavilions, Bridgwater Road, Bristol BS99 6ZY, United Kingdom(就名列於本公司澤西島股東名冊並以股票形式持有股份的股東而言)。

5. 交回委任代表的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論。
6. 就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而言，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會議，則僅接受排名首位者(不論親自或以受委代表)之表決，其他聯名持有人之表決概不接納，而就此而言，排名首位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名冊」)上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之排名次序而定。
7. 任何身為股東的公司可由其董事或其他管治組織以決議案授權其認為合適之人士在本公司任何會議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東會議上作為其代表。獲授權人士有權代表該公司行使權力，猶如該公司為本公司的個人股東。倘獲授權人士出席任何大會，則該公司將被視為親身出席會議。
8. 根據英國二零零一年非憑證式證券規例第41條，只有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在名冊內登記的股東方可出席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按其當時以本身名稱登記的股份數目投票。就名列於本公司澤西島股東名冊並以股票形式持有股份的股東而言，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英國時間)前，送抵本公司在英國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Computershare Investor Services (Jersey) Limited，地址為c/o The Pavilions, Bridgwater Road, Bristol BS99 6ZY, United Kingdom。

就名列於本公司香港股東名冊並以股票形式持有股份的股東而言，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抵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其後名冊的登記變動於確定股東特別大會出席或投票權時不會計算。

9. 倘預期於大會當日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五時正期間(香港時間)任何時間將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預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將生效，則大會將會順延，而本公司將於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各自之網站登載補充通告，通知各股東有關延遲之大會之日期、時間及地點。

倘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大會當日上午八時正或之前(香港時間)減弱或取消，則於條件允許情況下，大會將如期舉行。

大會將於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時如期舉行。

於任何惡劣天氣情況下，股東應於考慮其本身之情況後自行決定是否出席大會，而倘決定出席，務請加倍小心及注意安全。

10. 鑒於近期2019冠狀病毒病的發展，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採取以下預防措施：

- (i) 每位人士均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會場入口接受強制體溫檢查及健康申報。任何體溫高於攝氏37.5度或有任何類似流感或其他常見2019冠狀病毒病徵狀的人士，一概不得進入會場；
- (ii) 任何正接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檢疫令的與會人士均不得進入會場；
- (iii) 每位與會人士均須於會場全程佩戴外科口罩。本公司將不會於股東特別大會提供外科口罩。任何未有佩戴外科口罩的人士一概不得進入會場；
- (iv) 任何與會人士如拒絕接受任何上述措施，本公司保留權利拒絕該名人士進入會場；
- (v)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之前、期間或之後，均不會供應飲料或茶點，亦不會派發公司禮品；及
- (vi) 股東或受委代表可能會被安排於不同區隔房間或範圍內就坐，以確保彼此之間有足夠的距離並遵守相關規例。

本公司謹此提醒股東，彼等應審慎考慮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風險，並考慮其自身情況，尤其是股東毋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亦可行使其投票權。本公司建議股東可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其代表代為投票，並應儘早提交其代表委任表格。